

## 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获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包志方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份部分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基本情况

##### 1、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包志方	是	674	7.47%	1.70%	2018年12月13日	2020年5月22日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包志方	控股股东	1,303	14.44%	3.28%	高管锁定股	否	2020年5月25日	2021年5月24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偿还债务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前股份	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后股份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	占已质押	未质押股份限	占未质押

			质押数量	质押数量			售和冻结数量	股份比例	售和冻结数量	股份比例
包志方	90,261,952	22.75%	50,690,000	56,980,000	63.13%	14.36%	56,980,000	100%	10,716,464	32.20%

包志方持有公司股份 90,261,95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75%。包志方先生本次进行解除质押及质押后其拥有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 56,980,000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63.13%，占公司总股本的 14.36%。

###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包志方先生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 50%，相关情况如下：

1、本次补充质押融资未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时段	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未来半年内	2,295	25.43%	5.78%	10,300
未来一年内	3,598	39.86%	9.07%	18,100

2、包志方先生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包志方先生还款来源包括自有资金、上市公司股票分红等，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

3、包志方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包括但不限于购销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或控制权稳定、三会运作、日常管理）等产生影响。

### 四、备查文件

- 1、解除质押相关证明文件；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无锡宝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26日